

天下归元

著

旗帜等风，也在等待挽起它的手。
她是那面飞舞龙凤的战旗，
在血色曙光中猎猎，等待他温柔地攥紧。

天定风华

TIAN DING
FENGHUA

V 转九天



华语文坛
最大气古言作家

天下归元

掀惊天疑案 斗诡秘西局 揭康王贪贿 天天纪淫威 绘书系列第2卷 手海报“天定风华”篇 好美“太史阑” 钱精“扶摇皇后” 凭钢铁心性 书女帅传奇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HOUSE

天定风华

TIANDING
FENGHUA

V 啾九天

下

天下归元 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 阅读改变女性 · 女性改变未来 ——



第二十二章 被俘

外头乔雨润气得满身发抖，进退两难。

冲，不能。自己今日下令让下属以生命垫道，明日自己就会再也没有一个下属。

打，不能。神工弩杀气腾腾地等候，这弩还是她送给太史阑的。

等，不能。太史阑竟然不带人出来，要在这里和自己死耗着。

一直围困，不能。时辰一久，大佬们都会带人过来查看，到时候西局就落一个“围困昭阳大狱，意图抢劫证人”的罪名，刑部尚书帮她也没用，三公虽然不是主审，可能量大着呢。

乔雨润盯着黑暗中左右拥卫下端坐喝茶的太史阑，心腔一阵阵紧缩。

自从遇上这个女人，自己就一次没赢过！

一次没有！

无论如何苦心计算，精心策划，使尽计谋，那个冷酷的女人，都能用她匪夷所思的想法，将自己的计划粉碎。

然而时至今日，乔雨润依旧不甘心。她不认为是自己不够强，不如太史阑，只恨自己受制太多，顶头上司太无能，太后又离得太远，并且垂帘不久，也不能肆意用权，导致她处处被动，堂堂西局指挥使，斗不过区区一个昭阳同知。

此刻她看着这个时候还能悠然喝茶的太史阑，想不顾一切下令冲上去，想炸烂神工弩，想将这整座牢狱炸毁，干个痛快。

可是她不能。

不仅不能，还要无力地看她喝茶，然后退走。

看着这一刻，在护卫拥卫中端坐，气场惊人，隐然睥睨的太史阑，忽然想起另一个女人。

很多年前，她在那座冰冷宫阙中第一次看见她，当时她也是孤独端坐，身周无人，却依旧傲然抬着下巴。

当时她对她说：“乔女官，跟着我，要么死得痛快，要么活得张扬，你自己选。”

她选了，之后多年，跟着她走出冷宫，走到景阳宫，走到龙床御榻旁，直到走到那惊声乱影，帘幕重重的一夜……

她忽然打了个寒战。

从那样惊悚的回忆中走出来，需要勇气和力度。

随即她听见前头传来嘈杂的人声，想必僵持太久，大佬们终于派人来查看了。

她深深吸一口气，不甘地盯太史阑一眼，一挥手，“退！”

西局探子们如蒙大赦，退得比兔子还快。太史阑不着急，等看到大司徒魏严终于亲自出现在后院，才缓缓起身。

大佬们是不能随便离开在审的公堂的，只有出现意外情况时才可以，“久久人犯不能押到”就算特殊情况了。

在魏严到来之前，神工弩又被重新盖好油布，推回暗处。

魏严过来时，此处已经恢复平静。魏严还是从地上凌乱脚印看出了先前必然有一场紧张的对峙。他看看四周拢着袖子乱看的京城府兵和西局探子，不禁诧异地盯了太史阑一眼。

用脚指头想也知道，这些人一定曾经围困过太史阑，不知道这个太史阑，是怎么不动声色令他们退下的？

果真人如传说，神奇。

魏严原本对太史阑印象不好，总觉得传说难免夸大，这个女子坚持把陛下带在身边，只怕难免存着挟天子以令诸侯的心思，此刻虽然担心犹在，却已经在转着一个新的念头——此女好好培养，或可将来成为我等一大助力！

“太史阑，”他立在牢门前，缓缓道：“人犯为何还未带到？”

“大人稍候，人犯刚才受惊晕厥，正在救治，此刻已经好了。”太史阑听出他语气的和缓，也有点诧异。

随即她走到那龙莽岭二当家面前，那人被五花大绑，满面狰狞，正恨恨地盯着她，道：“说也是死，不说也是死，我那么多兄弟死在你手里，你休想让我说出你想听到的话！”

“你中暑了。发昏，我给你治治。”太史阑蹲下身，手腕一翻，人间刺淡蓝的刺尖，刺入他的腕脉。

那人身子一僵。

“马上，你就会知道你该说些什么了。”

等了一会儿，确定药力发挥，太史阑站起身，点点头，火虎等人将眼睛发直的

案犯带出，交由魏严。

魏严看看这人，不确定地对太史闾看了一眼，太史闾负手点头，示意放心。

人犯被带上堂。

等太史闾稍后一步回来时，人犯已经在堂上滔滔不绝，无视于刑部尚书的打断，监察御史的打岔，西局乔雨润的怒斥，以及堂上各种小动作，就像瞬间得了话痨。

他竹筒倒豆子般，将龙莽岭盗匪和通城官府达成的协议，以及每年交纳的银两数目，以及如何在官兵保护下打家劫舍的光辉事迹一一列明。

这些人大多时候扮演流寇，帮助通城和北严张秋等人铲除异己，还曾在多年前将一家不听话的商人灭门，最后伙同北严张秋、通城县衙将那人万贯家产瓜分，这人记性极好，连每个人具体分了多少，都说了个详细透彻。

这人作为龙莽岭主管财务的重要人物，还背出了那些年和通城、北严的银两往来，数目之大，令人咋舌。更说出龙莽岭大当家，其实在北严有家小，儿子还通过张秋，拜在康王门下管家名下，还得了个记名校尉的虚衔。又说每年如何通过漕帮，将搜刮来的银两运往京城，有时交割于一位姓马的脸有黑痣的男子，有时交割于一个娘娘腔的青面男子。

听到这里时，堂上众人都神情紧张。太史闾忽然打断他，问他：“你记忆中，交割最多的一笔银子，是哪次？”

那个二当家毫不犹豫地道：“当然是今年春那一次！就是北严暴雨，溃坝之前！”

“大概有多少银子？”

“不知道数目，是北严张府尹亲自命我赶到北严，然后又唤来了我的漕帮兄弟，说有一批东西要送上京，交给马先生。东西是历年来最少的一次，就一个锦盒子，分量也不重，可瞧着张府尹那神情，紧张得好像捧着万两黄金，再三嘱咐我们多派人护送，万万不可有差错，后来我兄弟按捺不住好奇，悄悄开了锁，他以前做过偷儿，开锁从无痕迹，打开来一看，吓！”他眉飞色舞地道，“你们猜，怎么着？”

堂上大佬们啼笑皆非。这是怎么了？绘声绘色口沫横飞，都快成说书了。

反常，反常。刑部尚书觉得自己审了一辈子的案，也没见过这么离奇的！

大佬们眼角都往太史闾脸上瞟——吓！怎么做到的？迷魂术吗？

“哇呀！”没人捧场的说书人，自娱自乐地一拍大腿，“银票啊！好多银票！”

汇通钱庄全新两千两面额银票，齐整整，新崭崭，足足一千张！”

一瞬间所有人张大了嘴。

反应慢点的刚在心中推算出这价值的监察御史，啊的一声，险些叫了出来。

两百万两！

十两银子可供三口之家中等水平过上一年，两千两银子可以买三进三出青砖白墙崭新一座大院连带家具齐全。

北严一府一年上交的税银总额，不过如此！

他们哪来这么多钱，上贡康王？

大佬们立即想起，今年春，北严出事之前，康王确实屡次上书，赞扬北严治理有方，府尹能力卓异，吏部也已经开始准备票拟，要将张秋升一升。

后来北严出事，沂河坝垮。这么大的事，按说北严再怎么救灾有方，也多少要承担失察之罪，但在康王斡旋之下，愣是令对张秋的处罚被搁下，让他戴罪立功，之后没多久又嘉赏北严官府后续处理有力完善。当时为这事，三公觉得不公，还和康王争论过，康王却振振有词——赏罚分明，当此危难之时，如果一味追究责任，寒了官员们的心，以后谁还卖力为朝廷办事？

原来，不过是银子铺路，一切坦途！

三公想到两百万两那个恐怖的数目，心中都紧得一抽一抽的。一方面是心疼那数目，想到国库吃紧，这些年年年战事到处都要用钱，居然还有人用两百万两来行贿，另一方面也是想到，钱从哪里来？

非有重大油水可捞的巨大工程，绝无可能捞出这么多银子，近年来北严唯一涉及数额上千万两的工程，就是——沂河坝！

想到这里，连刑部尚书都坐不住了。

一个龙莽岭案，原以为有人胆大包天，敢扯上亲王，撑死了给康王点教训，收点权柄便是万幸，没想到顺藤摸瓜，扯出龙莽岭，其实是为了沂河坝！

一地民生，千亩良田，一年税赋，十年作养，都毁在那一溃之中！

官匪勾结还可以脱身，这两百万两却是绕不过去的大坑，这事儿如果属实，连太后都会勃然大怒——今年春天一场大雪，之后京东千亩良田受灾。当时临近年底，各方用钱，国库告急，太后无奈之下，号召各级官吏带头捐钱，康王殿下只捐了一千两，还在太后面前哭穷，据说事后太后减少宫中用度，裁减陛下宫中侍候宫女，挪出了几十万两银子赈灾。就这的，太后以为康王真穷，还赐了他一对西洋镶金自鸣钟，价值远在那一千两捐款之上。

三公对视一眼，眼神欢喜——没想到能打出这么一条大鱼！之前一直愁太后不肯查办康王，如今这一条可算击中她的要害了。朝中谁都知道，宗政太后，最恨的，就是欺骗和背叛。

随即三公又赞赏地看了太史闾一眼——问得好！

太史闾却忽然走了出来，掏出怀中一个折子，往上一递。

“昭阳同知太史闾，状告康王，卖官鬻爵，收受贿赂，以致下属通城官吏为求幸进，勾结盗匪盘剥百姓，中饱私囊克扣沂河坝修坝工程银，致沂河坝崩毁，千亩良田被淹，百姓伤亡，西凌一地受灾，遗祸百年！”

上任第一日让师爷写就的折子，此刻终于拿了出来。

满堂寂静，众人原以为，太史闾在这种状告亲王的大案中出头，已经是悍不畏死的莫大勇气，没想到她不做则已，一做，于人于己都不留退路，连折子都早已写好，要请三公代为上奏！

虽然震惊，人们也不禁有些佩服。这等硬骨头，南齐已经百年未见了。

何况还是个女子。

三公也静默了片刻。随即章凝手一挥，他的书记连忙上前接下了折子。章凝将折子往桌面一按，却道：“太史大人风骨硬挺，老夫佩服，这折子倒也不必你出面弹劾，我等查清此事，自然要联名向太后上书。”

“太史闾代北严所有受灾百姓，谢过三公。”太史闾躬身。

“老夫建议此案今日先休堂，稍后所有证据封存，我等上书太后请示后再过二堂。或许此案还将移交丽京。”章凝转向刑部尚书。

刑部尚书立即点头，盘算着等下三公必定要派人入京，查办捉拿那个马管家以及漕帮的那个副帮主，还要找到那个娘娘腔的青面人，不用说那是西局的人，他必须快点通知康王，想办法将以上的人灭口或转移。

三公瞥他一眼，康王一系的小九九，他们如何不知？不过他们也需要时间，鹿死谁手，还早呢！

“退堂——”

低沉的呼喝声传遍堂上堂下，水火棍又一次沉重击打着地面，远处提着心的百姓，远远沸腾了起来，看见太史闾的背影，笔直地从堂下走过，标枪般挺立，似永远不折。

在她身后，昭阳府大门缓缓关闭，合拢了日光的阴影。

开国以来可以说最大、牵涉要人最多、最令人震惊的大案的第一次开审，结束了。

虽说第一次过堂结束，但参加审案的人，谁也没有轻松下来。

康王一系不可能坐以待毙，今天列出的证据虽然句句都指向康王，但是关键的人证并没有，事情还是随时都可能有变化。

只要能找到人证，无论是马管家还是青面男子，确认了那两百万两确实给了康王，再回头查这两百万两从何而来，查沂河坝修坝的账目，自然可以顺藤摸瓜，将整个案件理清楚，给康王狠狠一击。

不过这后续的审理怎么审，是否还在昭阳审，还是未知数，但太史闾一向提前准备，她自从知道陈暮那里的证据，自然想过要早点找到证人，查清那个青面人和马管家，为此一到昭阳就派出了火虎去丽京。因为不想让容楚知道这件事，所以她没有向容楚求援，此事关系重大，胜负未料，她不愿意让身份敏感的容楚过早卷入。

她在这里挂心火虎等人事情办得怎样了，那里火虎却遭到了危险。

丽京城郊，一座不大的小山脚下，有一些稀稀拉拉的树林，此刻其中一处树林里，有几双眸子，警惕地注视着丽京城的来路。

当先一人正是火虎，身边还有个蒙了黑头罩，五花大绑的男人，男人不住地挣扎扭动。火虎恶狠狠地拍了他一下，那人便安静了。

两天前火虎带着手下兄弟，埋伏跟踪，用尽手段，终于找到了那个马管家，果然是康王府的二等管家。之后又费了很大心思，将马管家骗出擒获，然后再想办法出城，出城时也很不容易，还是火虎通过以往的江湖关系，找到了担任城门守卫的一个朋友的亲戚，才混了出来。

原以为出城之后可以一路赶回昭阳，谁知道康王府这边也很警觉，很快发现了人不见，随即又收到西局快马传书，知道事情的严重性，当即拨出大批人马来追，火虎只得带着马管家昼伏夜出，一路潜行，一天了还没走出十几里。

此刻更是一步路也走不得，官道上烟尘滚滚，人马来去不休，康王府护卫倾巢出动，将官道当成自己家后花园，整个儿封锁。

火虎心中焦躁，想着这样等下去也不是个事，等到天亮更是无处藏身，要么硬闯？

他看一眼身边的人，这些人都是新选的护卫，也有北严和昭阳士绅送给太史闾的护院，太史闾尽量选了老实可靠的人给他带过来使唤，但也关照过他，重要的事情尽量自己做。

可是此刻，别无选择。

“刀兄弟。”眼看那群人将要下官道，开始搜索附近的树林，火虎压低嗓子，对这批护卫中年纪最大的一位道，“我马上冲出去，吸引他们追我，你带着这人和几位兄弟，从西边小路走！”

那姓刀的护卫一怔，犹豫了一下正要说话，忽然两人身子都绷紧了。

上头官道上，又传来马蹄奔驰之声，足足有几十匹。这还罢了，关键那马蹄踏地之声雄劲有力，迅捷绝伦，显见得匹匹都是宝马。更要命的是，这么多骑士，都在奔驰中，但是马落足抬起几乎都在同一频率上，竟然齐刷刷如一声。

这样彪悍的骑队，不是康王府能够拥有的，两人对望一眼，都在对方眼中看见了“军中”两个字。

火虎苦笑一声。

康王好大手笔，居然不怕事情泄露，动用军中彪悍骑兵。看样子这次的任务，是无论如何也完不成了。

火虎心中涌起深深的遗憾，觉得太史阑交托的这第一次任务就没能做成，实在有愧于她——罢了，还是按原计划进行，大不了，将这条她抢下的命，再还给她便是！

“还是按刚才说好的去做。”他咬牙，站起身。

“蹲下！”那护卫忽然大力把他按坐了下来，“你看！仔细看！”

火虎未及发作，一转头便看见那些彪悍骑士已经卷了近来，但却没有穿军人皮甲，只是一身黑衣。这个也可以理解，毕竟是执行秘密任务，但最前头那个人，骑一匹漂亮得不像话的火红马，穿一身光彩得不像话的珍珠色衣袍，夜色里带人卷过来的时候，像一团火簇拥着一道云，炫目而灿烂。

长途赶路，夜色奔袭，哪个二货穿这么骚包？

再看看那人身形，修长精致，飞起的大氅下露出劲瘦而笔直的腰，腰带上也是光华闪闪，估计宝石无数。

火虎的眼睛，也像那些宝石一般亮了。

那一大队骑士，风一般地卷过来，自然引起官道上设卡的康王府众人注意，当即有人呼喝上前，拨马去拦，可是上前的人很快挨了脆亮的一鞭子，对方衣袖一卷，亮出什么东西，那些人似乎怔了怔，终究没敢再拦，悻悻退下。火虎霍然站起。

再没错了！

眼看关卡放开，那些骑士便要狂驰而过，火虎忽然一跃而出，大叫：“救命！”

这一声他用尽全身力气，叫得十里外都能听见。

官道上，正皱眉看着康王府护卫撤卡，思量着他们这半夜三更的到底在拦谁的容楚，霍然转头。

几乎在辨认出这声音的第一刻，他便道：“一半下去接应，一半给我——揍！”

唰的一声，四十骑瞬间分成两队，如两条怒龙，一条直奔官道之下的小树林，一条抽出武器，对那些还处于茫然之中的康王府护卫，二话不说，砍！

而容楚发令的同时衣袖一抖，将对面正对他谄笑的一个康王府小头目当即抖出了三丈外，砰的一声闭过气去。

他一出手就打晕了发号施令的人，其余人茫然不知应对，在凶悍的龙魂卫的攻击下，莫名其妙地疯狂后退逃跑，瞬间散了干净。而这时，接应的队伍已经拥着火虎等人蹿上官道。

容楚只看了火虎等人一眼，便道：“戴上面具！”

有人扔过去几个面具，火虎等人急忙戴上，连马管家都被击晕，换了衣服和面具。容楚命令将马管家带入队伍中，随即对火虎道：“你先留下，等下替我解决一个麻烦，之后再追上我们，我会给你留下记号。”

“是。”火虎感激涕零，也不问什么事，一口答应。

“我救你大概耽搁了一会儿，等下会有追我的人追上来。”容楚道，“你想办法把他引到岔道去，然后给我狠狠揍他，我带着这人先走，这是太史阑要的人是吧？”

“是。您放心，一定给您好好解决！”

“尽管揍，揍到他走不动路，别杀了就行。”

“没问题！”

容楚带着人证怒马如龙地跑了。火虎留了下来，没多久果然等到了如容楚描述的人，火虎一看那几个家伙白面无须、阴柔造作的模样就不顺眼，干脆拾回老本行，展开他的易容之术，将那几个追容楚的传旨太监东引西引，逮着机会就蹿出来揍一顿，可怜几个太监被阴魂不散千变万化的火虎牵着鼻子，游历了大半个南齐，最后跑到位于最南边的南齐属国中瑞国去了……

容楚终于抽身，一路直奔昭阳。

昭阳此时，太史阑刚刚接到一封信。

信是飞鸽传书，赫然是去丽京那批护卫的来信，信中说火虎已经找到了人，却被对方发现，一路追杀，好容易逃窜到了离昭阳城五十里的梅山，已经被康王护卫追上，再也无法前进一步，请求太史阑迅速支援云云。

太史阑将信反复看了几遍，确实是自己定的信笺格式，还是自己要求的横写，她知道火虎不爱写字，这信自然由其余护卫代写，以前也是这样。

当即她便和三公商量了一下。三公听说人证找到，大喜过望，当即命负责保卫昭阳的上府兵三百，跟随太史阑去接应。

三公在派人之前，还特地打听了康王和西局的动向。得知康王前几天说气闷，已经离开了总督府，去了他在城郊的别院。董旷等人身份远远在他之下，朝廷没有明令下旨处罚康王之前，谁也拿他没办法，也只得让他离开，只是上府兵还是以保护王驾为名，寸步不离地跟着。

至于西局，乔雨润也很安分，说是最近一直关在房间里，很少出门。

得知了这两人动向，三公才放心让太史阑出门，一行人怕浩浩荡荡太引人注目，当即由太史阑带着自己的护卫先潜行而出，上府兵再分批出城保护。

一路出城，按照信中指示的方向向前走，梅山离昭阳城五十里外，以冬季开满梅花闻名，前往梅山有两条路，一条是大路，但是路远；一条是小路，路近，但是要费些周折。

虽然赶时间，太史阑还是毫不犹豫地选了大路，她不想让大家落入谁的陷阱。

很快便到了梅山附近，按照龙朝指示的方向寻找，远远地似乎真的听见武器交击奔走逃窜之声。苏亚等人着急地要上前接应，太史阑忽然道：“且慢！”

冲在最前头的苏亚习惯了她的命令，下意识勒马，她身后雷元、于定险些碰到她身上。

“怎么了？”苏亚神色焦急。

太史阑却微微闭着眼睛，她刚才一霎，天机启动，心中若有警报，急忙命令苏亚停马。只是感应而已。

再睁开眼的时候，她看向地下。

“有埋伏。”她道。

苏亚等人仔细看了半天，倒抽一口凉气。

地上，竟然隐隐牵着细钢丝，颜色青绿，和草丛一个色泽，就是趴上去也未必

能瞧得出。

“好狠！”众人又惊又怒，刚才如果不是太史阑紧急下令，此刻众人救人心切，快马奔驰，然后急速行进中的马腿被割断，众人轻则被摔出去，重则受伤或被踩死！

“这还没完。”太史阑神色冷漠，半闭着眼睛，随即又对前方一指，道：“砸块石头过去！”

苏亚蹲下身，捡起一块不小的石头砸了过去，轰然一声，前方地面忽然下陷！

“天……”

众人一看那陷阱的位置，就在绊腿钢丝前方丈许处，可以想见，众人马腿被切，身子摔出，正好摔到陷阱里。

对方设陷阱的手段不算离奇，难为的是计算准确。这样的风格，不是寻常护卫能做到的，众人心中瞬间都流过“军中”两字，只觉得心底凉飕飕的。

有人探头对陷阱一看，陷阱很大，掩在平原长草中，陷阱底下，密布刀尖和狼牙棒，甚至还有黑黑的火药。

对方连他们的结局都给算好了。

下去被刀尖扎个血肉成泥，然后火药烧起，尸骨化灰，然后土一埋，马蹄一阵狂踩，便是大罗金仙来，也再无法在这世上找到他们的痕迹。

太史阑对苏亚耳语了一句，苏亚掏出一个火折子，投入坑中，果然轰然一声巨响，坑中腾起一阵黑色的烟云，遮得对面不见人影。

“恶毒！”众人纷纷大骂。

所有人又惊又怒的此刻，只有太史阑神色不动。

“出来吧。”她道。

啪，啪，啪。有人鼓掌。

“都说太史阑强悍聪慧，若有神助。以前我还不信，以为是夸大之词。现在看来，还真有几分道理。”鼓掌的人，笑容满面地走出来，对她连连点头，“佩服，佩服。”

“你是谁？”太史阑注视着对面的年轻人，三十岁不到的模样，脸色微黄，眉目倒还清秀，唇角有一颗痣，衬得人喜气洋洋，却有一双冰冷残酷的眼睛。

这个人，让她一看就不舒服。

“天纪少帅座下幕僚辛书如。”男子彬彬有礼地对她点头，“见过太史大人。”

“纪连城的狗。”太史阑道，“你好。”

辛书如从容微笑的脸，终于僵了僵。

在太史阑这个毒舌冷面奇葩面前，再有风度再想维持教养的人，都很难坚持住。

没办法，太史阑就是讨厌爱装的人。看见爱装的，她第一个想到的就是将他们那张自以为可以永远微笑的脸皮子给撕下来。

她基本上都能成功。因为真正宽容好涵养者，从来都不是那些想永远保持微笑的人。

“太史阑。”辛书如终于冷下了脸，森然道：“不要和我卖弄嘴皮子，你该知道你现在的处境。”

他挥挥手，身后草线之外，出现无数士兵，将他们密密包围。

“上府兵不会来了。”辛书如道，“我家少帅进驻昭阳城，目前驻扎城内的上府兵需要换防，我家少帅已经发文边总帅，请他召回这一批上府兵。你别等了。”

“然后你要怎样？”太史阑问。

“我没有选择给你。”辛书如冷冷道，“你和你所有人，跟我走，就这样。”

“那信怎么回事？”太史阑问，“你伪造的？”

“自然有人有办法截获你的联系方式。”辛书如笑得神秘。

“你以为你包围了我，就能将我一网打尽？”太史阑淡淡看着他，“昭阳府不会只有上府兵存在。”

“你昭阳府的兵丁自然也有。”辛书如不以为然，“可是他们还在昭阳，赶得及救你？”

“赶得及。”太史阑手一抬，指尖已经扣住了一枚烟花，“你以为我只能依靠上府兵？我是昭阳同知，我有权调动所有昭阳府兵丁，我在出门前已经令所有兵丁在城门前集合，只要我以烟花为号，就立即出城接应。”

“那又如何？等他们赶到，你们已经是死尸。”

“你也会是死尸。”太史阑漠然道，“辛书如，看看你身后。”

“我才不会上当。”辛书如身子转到一半，忽然停住，随即大笑，“你是要骗我转头，然后对我动手？你这已经用滥了的把戏可骗不了我……”

太史阑讥诮地看着他，“射！”

唰！一道劲风直袭辛书如脑后。他惊得魂飞魄散，拼命向前一扑。

啪！一支箭擦着他的面颊，钉入他脸侧的泥土，箭侧红缨贴着他睫毛，抖得他

脸发痒心也发抖。

他霍然跳起，此刻回头，看见草丛中不知何时趴着一个人，正用一双明亮而冷的眸子，盯着他。

她手腕上的手弩，箭尖已对准了他，距离这么近，他无论怎么逃，都逃不开那射程。

苏亚慢慢地从草丛中爬起来，手弩始终笼罩着他的身形。

辛书如震惊地望着她，不明白这人是什么时候潜伏到他身后的，明明他一出现，就一直注意着所有人。

“一叶障目，不见泰山。”太史阑淡淡道。

辛书如望望身边那个陷阱，恍然大悟。

是先前那阵烟气！

太史阑发现有埋伏，就猜到了必然有人就在附近，而且必然要从陷阱的侧边过来，而她命苏亚扔出火折子，根本不是为了测验陷阱里的火药有多少分量，而是为了制造烟云。

借着那阵烟云的掩护，蹲着身子扔火折子的苏亚，趁机潜入了长草中，在他专心和太史阑说话的时候，潜到了他背后。

太史阑派出苏亚是有原因的，当初智擒火虎时，她便看出苏亚有一身奇妙的贴地轻身功夫，此刻正好派上用场。

辛书如看着平静如常的太史阑，不禁也暗暗佩服这女子的厉害，传闻里太史阑有大将之风，镇定非凡。如今看来，何止有定力？还有超卓的应变，冷静的思路。正是天下名将必备的三大要紧能力。

“你便威胁我的生死又如何？”他苦笑一声，“无论如何，便是我今日身死此地，其余人等，还是会留下你们，少帅的命令，是不会因为我的生死而改变的。”

“我知道。”太史阑握着马缰，看天，“所以别以为我会和你狮子大开口。我只要求，放他们走。”

“大人！”护卫们齐声喊。太史阑手一摆，示意他们噤声。

“我相信你没有权力放走我，但是既然你能代表纪连城出面来抓我，想必地位不低，最起码放走我的护卫，还是能做到的。”太史阑注视着辛书如的眼睛，“我留下，纪连城就不会为难你。”

辛书如犹豫了一下。

他不得不承认，太史阑还善于审时度势，以及洞察人心。她说的每句话都对，

每句话都敲到他心坎上。

“你留下，他们走。”他半晌道，“但是他们得发下毒誓，不得回城，不得报信，而你也不得再使任何花招。”

“我从不主动以阴谋对人，除非对方先卑鄙地以阴谋对我。”

辛书如只好装没听见这句带刺的话。

“我们不走。”雷元愤然道，“你让我们逃，我们都不逃。”

“我们一起闯。”于定也道，“大人，今日要 you 以身相救，传出去我还有脸混江湖吗？”

“有命才可以混江湖。”太史阑答。她看向辛书如，“我发誓，随你走。违者，永远不得见一切我所在乎的友朋亲人。”

“儿郎们听令。”辛书如退后一步，肃然道：“放开包围，允许除太史阑之外其余人离开，如果太史阑妄动一步，立即全部射杀！”

“是！”

包围圈撤开，苏亚等人却愤然不肯挪动脚步。太史阑也不劝说，忽然策马向前一冲，直奔辛书如身边，“上马！”

辛书如身子一闪，纵上她的马，坐在她身后，随即一柄刀，架在了她脖子上。

太史阑头也不回，脊背笔直，“往哪走？”

“云台山，康王别院。”辛书如微笑，“我们的女英雄，康王想好好招待你很久了。”



第二十三章 容大茶壶

辛书如觉得他这次的任务，是一次最诡异的人质押送任务。

见过人质自己策马，带着绑架她的人，潇潇洒洒往即将被关押的地方去的事儿吗？

人质还一边策马，一边问他怎么走，毫无愤怒和不安。辛书如一边觉得荒唐，

一边觉得好笑，荒唐好笑之余，又觉得令人佩服。这样的淡定气势的人，他跟随着少帅身边多年，也没见过几个。

云台山，昭阳城外三十里风景最秀丽的一座山，山中活水无数，清亮如云带，山顶平整如台，所以名云台。

太史闾记得，康王的别院不在云台山，很明显，这是一处秘密基地。反正他搜刮民脂民膏无数，全国各地多建几座别墅也很正常。

进入云台山，她才觉得，康王选在这里建别院，还是挺有眼光的。这山看起来并不如何雄伟，里头却山势复杂，曲径通幽，山庄在半山高处，处处有关卡，道道有暗桩，外松内紧，十分严密。

他们在山口处接受了盘查，下了马，徒步上山。辛书如命人把太史闾的眼睛用黑布绑上，又锁住了她的手腕，还对她搜了身，发现了她的武器居然是一根狼牙棒。辛书如忍不住笑一笑，随手抛在路边草丛里。

他带着她一路上山，饶是如此还不放心，还亲自拿刀架着她的脖子。

太史闾却安之若素，好像脖子上没架刀，眼上没黑布，一路优哉游哉，不住地品评。

“空气不错。”她嗅嗅清新的空气。

“鸟不错。”她仔细听山间掠过的飞鸟发出的清越鸣叫。

“花很香。”她停了停，侧过脸，闻了闻旁边崖壁上倔强地探出来的一朵小花。

“水也好。”她听着耳边一直不绝的叮咚水声，赞道。

辛书如哭笑不得——这女人是神经太粗胆子太大呢，还是勉强撑着色厉内荏？

不过他觉得还是第一种，太史闾步子稳定，语气平静，这不是能装出来的。

当年他曾听闻，南齐第一青年名将容楚，有一次和五越作战，敌人夜袭闯营，部下慌忙闯帐急报，这位爱漂亮的大帅，居然不急不忙地慢慢起身，还不忘点灯梳头。他那主帐最豪华，灯光点得亮闪闪的，等于给敌人大喊：“我在这里啊，我在这里。”五越的先锋当然一头撞了进来。

然后台前梳头，漂漂亮亮的大帅，回眸一笑。

一笑笑得对方晃神，随即，一把比主人还漂亮的小刀，忽然闪电般从容楚手里飞出来，狠狠扎入了先锋的咽喉。先锋倒头死去的时候，还没想明白，明明那人手里拿的是梳子，怎么忽然变成小刀了？

先锋一死，其后五越夜袭的军队惊慌四散，大败。